区六届人大一次

会议材料（十九）

曲靖市麒麟区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年1月14日在曲靖市麒麟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曲靖市麒麟区财政局 田周剑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曲靖市麒麟区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深刻变化的严峻现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竭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和收支矛盾，全力兜住“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线，圆满完成了区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收支目标任务，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6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236078万元的100.26%，较上年增加7495万元，同比增3.27%，（其中：税收收入193697万元，较上年增加15006万元，同比增8.4%；非税收入43000万元，较上年减少7511万元，同比降14.87%），非税收入占比为18.1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7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528352万元的97.95%，较上年减少38850万元，同比降6.98%（下降原因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6697万元，加上级各项补助收入255994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307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32万元、调入资金107671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调入1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853万元、其他资金调入96818万元），收入总计631194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7546万元，加上解支出82329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19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30700万元，支出总计631194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05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101776万元的39.84%，较上年减少12048万元，同比降22.91%（下降原因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加上级补助收入18303万元、上年结余20949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30800万元，收入总计110603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9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148736万元的32.95%，较上年减少74828万元，同比降60.43%，加调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00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7820万元，支出总计86825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23778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3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680万元的197.5%，较上年增加806万元，同比增150.09%，加上级补助收入378万元，收入总计1721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51万元（原因主要是上级追减历年指标，收回资金599万元，本年支出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680万元的-66.32%，较上年减少882万元，同比降204.64%，调出资金853万元，支出总计402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1319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05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164584万元的64.33%，较上年减少51160万元，同比降32.58%（降低原因主要是按上级要求2021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及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入不纳入区级社保基金核算），加上级补助收入60943万元、上年结余103829万元，收入总计270647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989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145977万元的67.77%，较上年减少28998万元，同比降22.67%，加上解上级支出56146万元，支出总计155077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115570万元。

以上执行情况均为快报数，待上级财政批复后，部分数据或有所变化，届时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2021年财政决算变化情况。

二、2021年全区财政工作情况及五年工作回顾

2021年，严格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全面贯彻实施《预算法》，持续加大重点领域支持力度，锐意改革创新，强化统筹协调，勇于攻坚克难，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有力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1. 培财源抓收入，全面夯实经济基础

**聚焦目标抓落实，攻坚克难保增长。**切实加强统筹调度，认真落实收入组织各项措施，逐月研究调度收入征缴情况，督导各执收部门顺利完成收入时点任务；持续加强对重点税源及重点纳税户的监管，强化稽查清欠清漏，确保税收收入平稳增长，全年税收收入193697万元，同比增8.4% ；持续规范非税收入管理，严格落实减征、免征收费项目，理顺非税收入征管级次，全年非税收入43000万元。协助相关部门督促有关单位将土地成交价款及时缴入区级国库，以增加区级可调度资金。财政收入总量稳步提升、质量不断提高。**聚势赋能添动力，产业转型促发展。**严格贯彻执行减税降费政策，仅2021年新出台政策的减免税费达15909万元，有力助推经济转型升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全年科技经费支出1085万元，持续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重点产业提质增效、新兴产业增量集群壮大。支持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全年下达“三农”项目资金27613万元，全力推进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高原特色农业产业化发展，打造绿色食品牌。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提档加速，有力支持健康养老、农村电商、现代物流、夜间经济等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有效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建立“政银企”协商常态化制度，全力拓宽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渠道，大力支持区城乡投、区工投（集团）公司做强做大，投融资能力持续增强，两大集团公司共融资到位43.94亿元。**千方百计筹资金，精准发力促落实。**坚持把向上争取项目资金作为增强财力、缓解收支矛盾的重要措施。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调动全区各级各部门积极性，全力投入到争取项目资金工作中，共争取上级资金255994万元，有效缓解收支矛盾，有力支撑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1. 惠民生促公平，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全力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全力支持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积极落实国家各阶段学生资助政策，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健全中等职业学校经费保障机制，努力形成义务教育投入优先和稳定增长机制，有力支持办好学前教育、特殊教育等，2021年全区教育支出122953万元，同比增1.81%，确保了“两个比例、三个增长”的有效落实，助推更高水平的区域教育中心建设。**大力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加快推进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建设，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补齐乡村医疗机构基础设施短板，积极筹集并及时拨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补助资金821万元，拨付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资金3672万元，惠及78.6万人；城乡医疗救助资金支出1415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33513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69105万元。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有效保障全区疫情防控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拨付疫情防控经费2178万元，为全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支持。**着力筑牢社会保障底线。**紧紧围绕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大社会保障资金投入，拨付优抚对象补助资金3544万元、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53227万元、企业先养后退人员养老金1301万元、失业保险基金3665万元，拨付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4240万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2139万元、高龄及长寿补助959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567万元。持续加大就业扶持资金保障力度，大力支持以创业带动就业，拨付再就业资金3470万元。持续加大社会治安投入，全年公共安全支出29382万元。全力支持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试点工作，有力支持平安麒麟建设，质量强区、优化营商环境、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等工作。**倾力兜牢“三保”底线。**坚持有保有压，集中财力保障以“三保”为核心的重点支出，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建立先“三保”支出、后其他支出的库款保障秩序，科学调度资金，切实将“三保”作为财政保障的首要任务，全年“三公”经费支出1551万元，同比降0.86%，有力保障全区各级各部门正常运转。

（三）调结构补短板，扎实推进重点工作

**全力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加大“三农”领域资金投入力度，农林水支出36295万元。进一步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保障体系，全年下达各级各类衔接资金629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273万元、省级资金1040万元、市级资金17万元、区级资金960万元），全年完成支出6086万元，支出率96.75%，结转结余204万元，结转结余率3.25%，严格控制在8%以内。及时兑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等惠农惠民补贴资金3876万元。完善信贷担保体系，有效破解经营主体融资难题。继续发挥财政投入对金融资本的引导作用，配合完善对脱贫人口的小额信贷政策，推动脱贫人口产业发展的同时，积极落实好创业担保贷款和贴息政策。共投入风险补偿金300万元，小额信贷贴息资金478万元。**全力支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围绕环境整治和生态建设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持续加大环境保护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全年下达节能环保资金5399万元，拨付矿山地质生态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7500万元，清退保证金7075万元，有力推进城市黑臭水体综合治理、河流生态保护修复、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矿山生态恢复等工作。**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切实加强债务统计分析和风险防控工作，持续加强专项债券管理，2021年上级下达麒麟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4136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38600万元、专项债务275000万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36774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34568万元、专项债务233180万元）。全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息71711万元、区属国有企业到期债务426855万元，争取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18000万元，再融资置换债券43500万元，有效缓解收支矛盾和偿债压力，全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全力助推云南省副中心城市建设。**按照城乡一体规划建设管理的发展方向，加大城乡基础设施投入力度，持续推进市政设施建设及城市景观打造，共拨付市政建设资金17611万元、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与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工作经费2000万元，有力推进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化。

（四）破难题促发展，持续提升治理能力

**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严格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充分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建立完善项目库建设、全过程绩效管理、财政支出标准等预算管理制度体系，规范预算支出管理、严格预算编制管理、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实现“预算”到“执行”到“决算”的全过程闭环管理。**深化国库管理制度改革。**持续加强库款与国库现金管理统筹，推进财政专户电子化改革，在一级预算单位全面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改革的基础上，全面推开二级预算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改革，细化部门预算管理级次，实现改革纵向全覆盖，顺利完成124个二级预算单位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改革。全区294家预算单位全部完成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改革。**全面推进国企改革。**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项目建设、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坚持“产城融合、产融互动”发展思路，推动国资管理以“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加快市场化转型，实体化运营，规范开展“三项制度改革”，推动国有经营性资产规范经营；创新融资模式，深化“政银企”合作制度。**持续强化地方金融机构监管。**重点抓好辖区内6家小额贷款公司、5家融资担保机构、2家典当行等地方金融机构的日常监管，不断增强社会公众对非法集资的防范意识和鉴别能力,扎实做好P2P网贷风险化解工作，切实兜牢维稳底线。**严格落实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相关要求。**按照“成熟一个，理顺一个”的原则，分年度、分领域逐步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全面深化政府采购管理改革。**稳步推进原政府采购办公室职能划转，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及政府购买服务，对全年96次招投标进行全过程监督，采购资金达13666万元，与采购预算14264万元相比，节约资金598万元，节约率为4.2%，政府采购合同履约率100%。

1. 抓法治强监管，持续推进依法理财

**持续强化直达资金监管。**建立直达资金管理台账，确保直达资金使用符合政策要求。全年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的资金共计104588万元，支出89546万元，支出进度达85.6%。**坚持依法行政及依法理财。**认真执行《预算法》等财经法规，把《预算法》的各项规定作为从事财政管理活动的行为准则，增强预算的法治性和约束力，有序推进法治财政建设。**深入推进阳光财政建设。**着力开展财政专项检查，完成14个镇（街道）和24个区直有关部门业务抽查工作，收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11322万元，持续深化预决算公开，进一步加强会计监管，持之以恒抓好督办工作，认真落实财政承担事项，有力推进区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审计和社会监督，阳光财政建设步伐持续加快。

各位代表，2021年是本届政府任期的最后一年，回顾过去的5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监督支持下，在全区各单位、各部门的大力支持配合下，我们始终主动作为、深化改革、锐意创新，沉着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有力推动财政改革发展，为打赢“三大攻坚战”、助力曲靖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推动麒麟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五年来，财政收入量质稳步提升。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197158万元增长到236697万元，年均增3.72%。税收收入由97351万元增长至193697万元，实现“五连增”，年均增14.75%；非税收入由99807万元减少至43000万元，占比由50.62%降至18.17%，收入质量持续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五年来，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始终把严把紧预算支出关口，严格审核新增财政支出，大幅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支出由2746万元降至1551万元，年均降13.31%。各项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全区共统筹执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扶贫资金）37250万元；成功争取中央推进全国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项目，累计投入29413万元，在全省范围内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累计拨付财政资金30632万元，有力支撑曲靖一举创成全国文明城市。

——五年来，财税体制改革深入推进。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深入推进，政府间财政关系进一步规范，财政统筹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等改革任务稳步多点推进。《政府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全面贯彻实施。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机制持续深化，财政投入方式不断优化。

——五年来，财政运行风险防控有力。进一步健全风险管控体系，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采取坚决有力措施推进重点任务落实，政府债务风险指标不断优化，政府债务期限结构更加合理；持续强化政府隐性债务清理和区属国有企业融资监管，切实维护政府信誉，累计偿还核销政府债务34389万元，争取新增专项债券188000万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分年度、分级次控制在批准限额以内；全区“三保”保障到位，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牢牢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财政金融风险的底线。

——五年来，财政执行更加规范透明。主动接受区人大开展预算联网监督，实现预决算和执行信息共享。完善全口径国有资产报告体系，落实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实现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全覆盖，区本级国库直接支付资金逐年递增。财政信息公开时效和质量不断提高，财政透明度不断增强。

奋斗充满艰辛，成绩来之不易。回顾过去五年，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改革发展仍然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财政收入增长基础不牢。**全区经济发展处在结构调整期、产业转型期，产业基础薄弱，财源税源结构不合理、不稳定的问题短期内难以解决，财政收入增长缓慢。**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可用财力十分有限，刚性支出增长迅猛，“三保”压力持续增大，统筹发展安全稳定各项工作任务艰巨。**债务风险压力空前。**政府隐性债务持续处于高位，化解难度不断加大，国有企业受发展空间、政策机遇等多重因素影响，营收能力不足，债务压力巨大。在融资政策趋紧、渠道收严的情况下，财政金融安全风险更加凸显。**预算刚性约束亟需加强。**由于收支矛盾突出，大量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影响预算刚性约束力。

三、2022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2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2022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以及省市区党代会和区委六届四次全会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三保”这个核心，牢固树立过“苦日子”思想，持续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认真落实增收节支各项措施，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022年预算编制基本原则：**以收定支，量入为出**。坚持预算安排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有效统筹各类资金资源资产，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合理安排预算支出规模，严控新增支出。**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持续聚焦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努力改善和保障民生，实现财力统筹考虑、项目统筹保障、管理统筹推进。**强化管理，零基安排。**全面实施零基预算，从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切实细化预算编制，强化预算约束，严格绩效管理。**筑牢底线，严防风险。**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妥善处理举债与发展、稳增长与防风险的关系。严格预算安排次序，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二）2022年全区预算收支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46165万元，较2021年快报数236697万元增加9468万元，同比增4%，（其中：税收收入203742万元，同比增5.19%；非税收入42423万元，同比降1.34%）。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19297万元，较2021年快报数517546万元增加1751万元，同比增0.34%（自2022年开始，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由市级统筹，上级转移支付的30289万元列入市级财政预算，若不剔除该部分支出则同比增6.19%）。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46165万元、预计各项补助收入227905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16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19万元、调入资金134608万元，收入总计61089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19297万元、上解支出89800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800万元，支出总计610897万元。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28000万元，较2021年快报数40551万元减少12551万元，同比降30.95%（下降原因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加上级补助收入1661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321000万元（含经开区专项债券转贷收入2500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3778万元，收入总计374439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336520万元，较2021年快报数49005万元增加287515万元，同比增586.71%（增长原因主要是经开区新增专项债券支出纳入麒麟区管理），加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8100万元，支出总计354620万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19819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2100万元，较2021年快报数1343万元增加757万元，同比增56.37%，加上级专款收入686万元、上年结余1319万元，收入总计4105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3265万元，同比增823.95%，调出资金840万元，支出总计4105万元。收支平衡。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09674万元，较2021年快报数105875万元增加3799万元，同比增3.59%，加上级补助收入63690万元、上年结余115570万元，收入总计288934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04141万元，同比增5.27%，加上解支出58670万元，支出总计162811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126123万元。

四、确保完成2022年预算目标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十四五”发展的关键之年，也是麒麟经济发展提质增量的重要一年，统筹全区发展安全稳定，财政工作任务异常艰巨，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收入征管，持续培植稳定税源

**持续优化税收征管体制。**认真落实税收征管改革的各项政策措施，全面推行税收征管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改造，强化税收征管，严防“跑冒滴漏”。**持续推进减税降费各项政策落实**。推动实体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大力支持以先进制造和绿色化工为主的现代工业体系建设，培植稳定持续的税源企业，增强财政收入增长后劲。**严格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牢固树立经营城市的理念，有效盘活城市资源资产，不断拓宽非税收入空间，确保非税收入平稳增长。**加大资金争取力度。**动员全区各级各部门凝聚争资活力，多渠道、多方式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补助，力争全年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50000万元以上。

（二）注重有保有压，持续优化支出结构

 **大幅压减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过“苦日子”思想，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持续压减各单位业务费及工作经费，严格核定临聘人员数量，强化临聘人员薪资及队伍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审批制度。**避免追加预算，确需追加的资金通过争取上级补助资金或调剂现有预算指标、统筹部门全部收入、盘活存量资金等方式解决。**持续加强资金统筹**。非税收入除以项目支出方式安排执收部门必要的执收成本外，其余部分全部由政府统筹使用。

（三）严格支出管理，持续增强重点保障能力

**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严格按照“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保障顺序拨付资金，切实发挥好财政资金的兜底作用，严格库款使用管理，加强运行监测和数据分析，有效保障正常运转，强化直达资金管理，严禁挤占、挪用“三保”支出。**持续增强财政要素保障能力。**着力引导撬动社会资本向数字化新业态聚焦，采取政策刚性加基金弹性叠加投入方式，全力支持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旅游产业化和云南省副中心城市建设。**持续优化完善财政支农政策**。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四）以人民为中心，持续提高民生保障水平

**严格按规定优先保障民生领域支出**。严格落实学前教育、义务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发展等资金，支持加快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补齐城乡教育短板，促进教育更加公平更有质量，打造更高水平的“区域教育中心”。**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持续优化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及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支持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继续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严格落实就业优先政策**。落实就业补助、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失业保险基金等资金，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的帮扶，稳住就业基本盘。**持续强化医疗卫生保障。**落实提高城乡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继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增强突发重大传染病应对处置能力，有力助推“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五）树牢底线意识，持续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完善债务风险管控体系。**进一步健全规范举债融资的体制机制，严格债务审批，严控新增债务，坚决遏制各种形式的政府隐性债务增量。**全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建立风险评估体系和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合理安排筹资结构和期效相结合方式，合理制定负债财务和还款计划，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强化专项债券监管。**建立健全立体管理模式，提高专项债券使用效益，切实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和监督，充分运用人大、纪检、审计等监督成果，及时防范化解风险，确保财政安全运行。

（六）深化财税改革，持续提升管理水平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收入征管，继续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和零基预算改革，并着力推动两者进行有机衔接。**加快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等信息化手段，建立“制度+技术”财政运行监督机制，切实将绩效理念和管理嵌入财政监督管理各环节，全面构建财政大数据监督新格局。**强化直达资金监控机制效果。**常态化开展资金监控，切实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预算法》等财经法纪，严肃政府债务监督问责，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各位代表，2022年是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任务意义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指导，虚心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建议，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齐心协力、开拓进取，全面落实各项目标任务，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实干者、为民者，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以上报告，请予审查。